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5,585,138,741 股（总股本5,601,405,741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16,26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力电器	股票代码	0006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周虎	高鹏、李冰娜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传真	0756-8614998	0756-8614998	
电话	0756-8669232	0756-8669232	
电子信箱	gree0651@cn.gree.com	gree0651@cn.gre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多元化、科技型的全球工业集团，旗下拥有格力、TOSOT、晶弘、凌达、凯邦、新元等品牌，产业布局覆盖消费和工业两大领域。消费领域覆盖家用空调、暖通设备、冰箱、洗衣机、热水器、厨房电器、环境电器等产品，为家庭及商用场景提供全品类智能家电及智能楼宇系统解决方案；工业领域聚焦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精密模具、电机、压缩机、电容、半导体、精密铸造、基础材料、工业储能等板块，构建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体系，助力中国制造转型升级。目前，格力产品已服务全球190多个国家和地区，坚持以核心科技与高品质服务用户，持续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追求。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坚守实体经济，发展自主品牌，坚持自主创新，不断深化渠道建设，纵向深挖技术和质量护城河，横向拓展高协同赛道，实现可持续发展。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11.18亿元，同比下降9.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03亿元，同比下降9.8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3.83亿元，同比增长57.93%。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与行业增长压力，公司核心产品市场地位稳固，多项品类市场占有率领跑行业。格力中央空调持续彰显行业领导力，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首位。根据i传媒旗下《暖通空调与热泵》杂志发布的《2025年中国中央空调行业发展报告》，格力以超15%的市场占有率持续领跑，连续十四年保持国内中央空调市场占有率第一。

公司坚守家用空调核心优势，多措并举稳定市场份额，线上布局成效显著，实现核心业务稳健运行。奥维云网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格力家用空调线上市场零售额占比为24.31%，位居行业第一。

未来，公司将坚定践行"弘扬工业精神，掌握核心科技，追求完美质量，提供一流服务，让世界爱上中国造！"的企业使命，聚焦消费与工业两大板块，持续优化业务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矢志迈向"缔造世界一流企业，成就格力百年品牌"的企业愿景，为股东创造更高价值，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91,371,999,819.49	368,031,704,522.86	6.34%	368,053,902,57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929,297,804.02	137,416,898,946.39	6.19%	116,793,716,103.3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70,447,058,533.57	189,163,654,064.64	-9.89%	203,979,266,38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03,103,411.66	32,184,570,372.28	-9.89%	29,017,387,60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06,292,436.94	30,099,760,382.99	-7.95%	27,565,461,1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83,114,754.02	29,369,250,570.66	57.93%	56,398,426,35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2	5.83	-10.81%	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2	5.83	-10.81%	5.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0%	25.42%	下降5.12个百分点	26.5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506,860,074.79	55,818,065,913.41	39,855,167,155.65	33,266,965,38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4,459,443.46	8,507,947,670.38	7,048,929,692.70	7,541,766,60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17,342,878.89	8,229,066,282.63	6,638,439,722.95	7,121,443,55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1,218,583.01	17,327,343,604.19	17,399,821,498.00	654,731,068.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8,4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8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1%	902,359,632.00	0.00	质押	902,359,632.00
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3%	438,825,662.00	0.00	质押	75,000,000.0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193,895,992.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2%	191,339,79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179,870,800.00	0.00	不适用	0.00
董明珠	境内自然人	1.80%	100,798,492.00	75,598,869.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2%	73,816,942.00	0.00	不适用	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3%	63,195,09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52,788,02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40,285,181.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董明珠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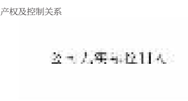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2025财务年度（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2025财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基础，对2026年财务年度（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2026财年"）以及2027年冷年年度（2026年8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以下简称"2027冷年"）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

2025财年，公司与浙江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盛世"）、浙江格力恒信智远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信"）实际发生的销售类交易金额分别为39.98亿元、0.03亿元。

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拟与浙江盛世、浙江恒信在2026财年发生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分别不超过55亿元、25亿元，合计总金额不超过80亿元，在2027冷年发生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分别不超过55亿元、25亿元，合计总金额不超过80亿元。

2.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军督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2026财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财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财年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盛世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55	13.30	39.98
	浙江恒信			25	0.04	0.03
合计				80	13.34	40.01

注：截至披露日，2026财年已发生金额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2.2027冷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7冷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6冷年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盛世	销售产品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55	26.65
	浙江恒信			25	0.07
合计				80	26.72

注：2027冷年指2026年8月1日至2027年7月31日，2026冷年发生额指2025年8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三）2025财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2025财年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盛世	销售产品	39.98	80	2.60%	-50.03%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浙江恒信		0.03	-	0.002%	-	-
合计				40.01	80	2.602%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财年，公司与浙江盛世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预计总额。公司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根据市场及双方业务需求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上限金额测算，实际发生情况受市场需求、业务模式等因素变化影响，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状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财年，公司与浙江盛世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额未超出预计金额。受市场变化以及业务模式等因素影响，实际发生金额少于预计金额。公司与浙江盛世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2025财年指2025财务年度，即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军督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时间：2011年5月26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电器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景芳三区30幢一楼B座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浙江盛世的总资产为242,138.74万元，净资产为72,150.50万元；2025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5,484.32万元，实现净利润2,107.43万元。（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张军督先生在浙江盛世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浙江盛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浙江盛世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浙江盛世成立时间较长，拥有稳定的供货与销货渠道以及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支付履约能力。

（二）浙江格力恒信智远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磊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时间：2025年7月25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池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普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开展大宗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规避或减少因大宗材料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大宗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提升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投资金额：套期保值业务的持仓合约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该投资额度。

3.投资方式：公司拟开展的大宗材料套期保值品种为铜、铝等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大宗材料，涉及的主要结算币种为人民币、美元。

4.投资额度使用期限：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5.合约期限：公司所开展的所有大宗材料套期保值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

6.交易对手：大宗材料生产商、期货经纪公司、银行。

7.流动性保障安排：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亿元。

8.资金来源：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未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9.其他安排：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使用现汇，额度比例及交易的杠杆倍数一般在10以内，到期采用差额平仓或实物交割的方式。

二、审议程序

本次拟开展的大宗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资金管理模式和日常业务需要，2026年拟继续开展大宗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内任一交易日的持仓合约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流动性保障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亿元。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大宗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业务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各单位生产所需原材料保值、避险的运作，严禁以逐利为目的而进行的任何投机行为，保值数量控制在需求量的合理比例。公司已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对套期保值业务范围的审核流程、审批权限、部门设置与人员配备、内部风险报告、风险管理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但大宗材料市场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为规避市场大宗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作为大宗材料消费商，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套期保值时机与恰当的保值数量比例，避免由于现货与期货基差变化异常或过度保值造成重大损失。

2.流动性风险：公司根据生产需求产生的大宗材料采购计划，适时在期货市场进行保值，保值时考虑月份合约的流动性和月份合约间基差，尽量选择流动性好的期货合约，避免由于流动性差造成建仓成本和平仓成本提高。对远月有需求但远月合约流动性差，基差不合理的考虑利用近月合约保值再滚动移仓方式操作。

3.履约风险：由于国内大宗材料套期保值是在期货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化交易，各客户的保证金由证监会旗下的保证金监管中心监管，履约风险较小。

4.强平风险：期货交易采取的是保证金收取制度，公司将对保证金与持仓之间的额度作出合理安排，避免由于持仓过大而市场反转时被强平造成损失。

四、业务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已开展的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银行、路透系统等定价服务机构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公司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关于2026年开展大宗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12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本次公司拟投资种类为外汇衍生产品，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期权、低风险收益锁定型存贷款和汇率产品组合、外汇掉期等。

2.投资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2亿美元（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80亿美元（含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外汇衍生品交易虽然存在一定风险，但公司基于真实贸易背景操作，相关风险可控。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资金管理模式和日常业务需要，2026年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资金管理部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系以外汇套期保值为目的，不存在任何投机性操作。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

（1）外汇远期、外汇期权；

（2）低风险收益锁定型存贷款和汇率产品组合（包含互换交易）；

（3）外汇掉期。

3.合约期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期限均不超过3年。

4.交易对手：具备外汇衍生品交易资质的银行。

5.交易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2亿美元（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80亿美元（含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6.授权期限：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7.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未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本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资金管理模式和日常业务需要，2026年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资金管理部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业务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稳健、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合约汇率与到期日当天实际汇率可能存在差异，合约有可能产生亏损，公司以贸易合同预估签订外汇衍生品合约，以"风险中性"思想套期保值，市场风险可控。

2.违约风险：公司基于贸易合同预估签订上述外汇衍生品合约，不存在履约风险；公司的外汇衍生品合约选择资信好的商业银行，其倒闭所带来的违约风险较小。

3.流动性风险：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将满足贸易真实性要求，相关外汇资金交易主要采用银行授信的方式进行操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流动性。

公司依据《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制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资金管理部依据股东会批准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本情况，基于真实贸易背景的业务需求，提出合理评估和具体实施方案。每笔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实行四级审核制度，即需资金管理部外汇业务实施交易员、复核员、资金管理部负责人和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审批同意后方可执行。

四、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实现外汇资产保值增值。公司就相关业务建立了相应的管控制度，审批、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进行相应核算。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关于2026年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13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240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在各银行票据池业务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票据池额度授权期限为1年，在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基本情况

1.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合作银行为满足公司对所拥有资产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要，向公司提供的集资产管理、票据池质押融资、配套授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业务。票据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商业汇票、存单等。

2.业务开展企业

票据池业务开展企业为公司及成员单位。

3.合作银行

公司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限于五大行及全国性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合作银行总数不超过8家。

4.授权期限及额度控制

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起1年内，授权额度为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各银行票据池业务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

5.实施方式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资金管理部根据实际需要，在授权期限和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事宜。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1.降低管理成本

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及成员单位可将收到的商业汇票进行集中管理，由合作金融机构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有利于优化管理效能，降低管理成本。

2.提高商业汇票使用效率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统筹管理，提高商业汇票利用率并实现票据信息化管理。

三、审议程序

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票据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票据池额度授权期限为1年，在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系为了保证公司及成员单位正常运营的结算需求，有助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本次票据池业务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票据池业务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开展票据池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流动性风险

通过票据池业务的操作，质押的商业汇票等到期日与提供额度的实际业务到期日错配会导致商业汇票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在合作银行关联票据池业务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公司将通过新票入池置换旧票的方式缓解这一压力。

2.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商业汇票等金融资产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款项，随着质押资产逐步办理托收解付，若担保额度不足，合作银行将要求公司追加担保。公司将夯实票据池管控，及时了解到期资产情况，安排新收商业汇票等金融资产入池。

五、开展票据池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部分商业汇票、存单等金融资产质押入票据池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开具等业务，有利于节约公司资源，减少资金占用，提升公司流动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1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号召，维护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经营质量及投资价值双提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或"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披露了《关于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落实相关工作，并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现将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深耕实业，引领美好生活

公司坚持实业为本，持续深耕空调主业，实现多元化、科技型全球工业集团的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核心技术与完美质量等优势，进一步打通"好空调格力造"到"好电器格力造"的升级路径，旗下格力、大松、晶弘三大消费品牌协同发力，工业品牌凌达、凯邦、新元等持续突破。家用空调板块，公司围绕"节能、舒适、健康、智能"的理念，对家用空调进行持续迭代升级，满足消费者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暖通设备板块，公司围绕"中央空调选格力，系统节能用格力"的产品战略，以格力自研楼宇智控系统为中心，依托离心机、螺杆机、多联机、模块机、单元机、精密空调、特种空调等13类系列产品，通过不断地技术升级和创新，为不同场景、不同细分行业提供低碳、智能的解决方案；生活电器板块，围绕"好电器格力造"的产品战略，实现冰洗产品、厨房电器、热水器、环境电器等系列产品的全覆盖，并实施套系化布局，为消费者提供全方位的生活电器解决方案；工业制品及装备板块，公司依托雄厚的技术积累和卓越的产业链优势，赋能新质生产力，产品覆盖高端装备、精密模具、电机、压缩机、电容、半导体器件、精密铸造、基础材料、工业储能、再生资源等多个领域，为各行各业提供高效、节能、环保的工业装备解决方案。

二、坚持创新，研发成果丰硕

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研发"、研发费"按需投入不设上限"原则，完善多层次研发体系，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聚焦核心领域技术攻坚，推动产品迭代升级与产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成果丰硕，全年申请专利9,411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6,084件，获得发明专利授权6,434件，4个项目经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荣获多项国际发明展奖项，累计获得81项中国专利奖、29项国际发明展金奖，牵头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等942项。公司自研的多项核心技术成功应用于产品迭代，推动产品向绿色低碳、健康智能方向升级，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股东回报提供坚实产业支撑。

三、持续高额分红，强化股东回报

公司坚持"回报股东、共享发展"的理念，严格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要求。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超1,476亿元，其中自2012年以来累计现金分红超1,422亿元；自2020年以来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约6.17亿股，回购总金额约300亿元，累计注销公司股份约4.14亿股，占注销前总股本的6.89%。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稳健经营的基础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合理制定分红方案，积极推进利润分配工作，确保分红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2025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6,755,416,223.00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7.77%，其中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585,138,741元（含税），并已实施完毕；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拟派发现金红利11,170,277,482.00元（含税），切实将公司发展成果与全体股东共享，积极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的核心目标。

四、提升信披质量，深化投资者沟通

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持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同时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成果、发展战略及核心价值。2025年，公司精心策划并成功举办了3场大型股东现场互动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活动累计吸引近800名股东踊跃参加，反响热烈，反馈积极。

五、未来展望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通过核心技术攻坚，完善研发体系，推动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坚持以高质量经营为根基，积极通过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等多种方式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完善多元、长效的股东回报机制。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19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暨回购股份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金额及回购价格：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6.55元/股。

2.回购数量：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6.55元/股的前提下，按回购金额上限100亿元测算，预计公司回购数量不低于17,683.46万股，回购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份的比例不低于3.16%；按回购金额下限50亿元测算，预计公司回购数量不低于8,841.74万股，回购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份的比例不低于1.58%。

3.回购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不低于70%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提高公司每股收益；剩余不超过30%的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4.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外，公司尚未收到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1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966,121,178.08	41,506,860,074.79	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82,159,344.39	5,904,459,443.46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02,183,701.81	5,717,342,878.89	-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98,541,802.42	11,001,218,583.01	-2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1.07	1.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1.07	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	4.21%	下降0.14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1,613,603,247.63	391,371,999,819.49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2,024,259,599.56	145,929,297,804.02	4.1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46,05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0,571,383.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2,978,052.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64,710.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41,017.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021,363.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598,122.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4,673.27
合计	379,975,642.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021,363.79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重点群体等税收优惠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8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1%	902,359,632		质押	790,656,858
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3%	438,825,662		质押	75,000,00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193,895,99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4%	181,210,90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161,452,816			
董明珠	境内自然人	2.01%	112,486,665	84,364,999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	其他	1.00%	55,948,99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46,633,262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71%	40,049,78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65%	36,637,72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359,632	人民币普通股	902,359,632
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8,825,662	人民币普通股	438,825,66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193,895,992	人民币普通股	193,895,99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1,210,901	人民币普通股	181,210,90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1,452,816	人民币普通股	161,452,816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	55,948,996	人民币普通股	55,948,99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633,262	人民币普通股	46,633,262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40,049,780	人民币普通股	40,049,78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36,637,729	人民币普通股	36,637,7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046,217	人民币普通股	36,046,2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董明珠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969,161,545.86	110,553,006,650.89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49,005,278.98	31,336,448,103.06
衍生金融资产	48,044,264.56	
应收票据	883,500.00	883,500.00
应收账款	17,756,039,770.46	15,987,180,598.76
应收款项融资	14,005,318,332.29	6,496,151,873.03
预付款项	1,413,728,487.80	1,211,213,034.38
其他应收款	348,517,816.75	327,529,462.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00,560,684.94
存货	25,692,817,342.96	28,183,464,259.5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69,333,112.36	399,828,954.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91,492,088.79	33,339,455,877.10
其他流动资产	10,506,260,744.44	18,307,828,898.69
流动资产合计	242,450,602,285.25	250,943,551,897.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5,873,585.75	2,298,410,033.8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27,952,340,138.08	24,062,391,354.36
长期应收款	3,643,805.53	4,834,731.36
长期股权投资	3,885,472,139.45	4,235,017,009.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806,256.33	2,419,998,043.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143,546.40	89,060,694.31
投资性房地产	351,227,599.80	360,503,333.85
固定资产	34,534,504,572.77	34,396,429,584.38
在建工程	1,041,644,192.91	1,337,977,987.35
使用权资产	671,805,286.82	675,889,598.70
无形资产	9,742,927,282.58	9,864,783,74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324,117,904.09	1,324,117,904.09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长期待摊费用	36,471,228.93	36,863,12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80,992,727.34	16,712,029,148.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87,030,695.60	42,610,141,63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163,000,962.38	140,428,447,922.06
资产总计	381,613,603,247.63	391,371,999,819.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500,971,115.27	67,956,629,538.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7,196.00	65,094,952.36
应付票据	17,620,393,367.38	15,544,348,535.69
应付账款	43,973,231,538.84	42,103,940,920.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335,349,636.15	15,206,576,385.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96,635,341.37	208,923,102.80
应付职工薪酬	3,876,932,261.71	3,428,525,529.34
应交税费	2,181,241,032.54	1,931,908,540.48
其他应付款	4,951,563,273.83	11,240,989,639.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89,950.33	5,591,546,37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3,263,478.28	13,668,113,331.54
其他流动负债	60,917,631,153.64	60,214,780,720.57
流动负债合计	216,887,259,395.01	231,569,831,196.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79,194,815.67	3,134,980,571.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8,872,164.61	652,797,306.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1,759,199.89	211,772,286.0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25,834,851.05	3,324,936,57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7,029,216.28	2,686,401,21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52,690,247.50	10,010,887,948.53
负债合计	225,739,949,642.51	241,580,719,144.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01,405,741.00	5,601,405,7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3,862,806.99	1,680,630,216.62
减：库存股	1,136,453,772.83	1,703,501,506.10
其他综合收益	-582,541,895.52	125,657,726.14
专项储备	35,551,361.02	34,898,349.34
盈余公积	1,234,137,135.52	1,234,137,135.52
一般风险准备	512,918,996.50	512,918,996.50
未分配利润	144,525,379,226.88	138,443,151,14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024,259,599.56	145,929,297,804.02
少数股东权益	3,849,394,005.56	3,861,982,870.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873,653,605.12	149,791,280,67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613,603,247.63	391,371,999,819.49

法定代表人：董明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炎姿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080,395,805.39	41,639,050,426.79
其中：营业收入	42,966,121,178.08	41,506,860,074.79
利息收入	114,274,627.31	132,190,352.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615,775,770.45	34,873,712,063.16
其中：营业成本	31,186,623,197.08	30,150,364,481.08
利息支出	2,349,918.93	2,898,823.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3,363.37	26,140.85
税金及附加	364,180,523.29	464,936,322.72
销售费用	2,598,736,350.58	2,250,814,319.10
管理费用	1,822,801,984.21	1,409,599,134.71
研发费用	1,439,957,795.18	1,699,095,682.32
财务费用	-798,927,362.19	-1,104,022,841.19
其中：利息费用	331,706,418.03	528,673,061.84
利息收入	1,179,327,110.09	1,465,889,418.70
加：其他收益	155,750,455.30	248,826,526.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043,234.23	-33,237,369.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556,927.52	27,247,678.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874,000.96	102,865,175.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552,468.13	-66,765,740.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783,539.16	-124,822,863.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65,257.57	20,841,045.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81,291,396.83	6,913,045,137.31
加：营业外收入	6,089,425.74	7,681,343.63
减：营业外支出	15,517,304.20	10,488,501.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71,863,518.37	6,910,237,979.83
减：所得税费用	873,056,035.55	968,619,256.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8,807,482.82	5,941,618,723.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8,825,756.32	5,941,622,755.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73.50	-4,031.8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82,159,344.39	5,904,459,443.46
2.少数股东损益	16,648,138.43	37,159,279.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4,193,257.53	-494,336,732.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126,695.49	-494,711,094.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206,974.17	-496,758,316.9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2,066,528.07	-318,124,655.5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0,140,446.10	-178,633,661.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919,721.32	2,047,222.0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585.7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6,487.09	-6,590,356.5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838,020.79	-1,478,687.69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7,998,067.50	8,893,851.25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487,145.94	1,257,000.6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066,562.04	374,362.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64,614,225.29	5,447,281,99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74,032,648.90	5,409,748,34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18,423.61	37,533,642.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9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9	1.07

法定代表人：董明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炎姿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97,547,962.32	42,181,934,795.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2,282,689.86	-34,476,086.5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837,645.03	40,956,143.9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0,460,886.97	911,408,384.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998,789.89	1,082,459,39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96,562,594.35	44,182,282,62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60,626,286.64	24,551,551,897.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891,999,300.00	-23,29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33,013,515.75	-526,346,005.3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41,103.22	1,087,981.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3,203,478.39	3,322,992,59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8,455,377.06	3,587,806,47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9,707,362.37	2,267,261,09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98,020,791.93	33,181,064,04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541,802.42	11,001,218,58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60,816,603.68	7,060,391,445.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416,702.06	19,284,131.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634,132.12	108,938,345.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7,053,404.06	745,307,414.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08,920,841.92	7,933,921,33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824,161.55	706,112,41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4,781,967.45	16,471,172,767.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32,659,983.41	10,926,214,41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79,266,112.41	28,103,499,59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9,654,729.51	-20,169,578,25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4.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4.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909,005,466.38	22,003,780,380.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701,87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9,005,466.38	22,692,486,657.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736,332,448.61	11,805,964,114.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43,777,320.70	404,210,767.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00	5,984,966.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2,577.73	66,164,823.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88,282,347.04	12,276,339,706.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79,276,880.66	10,416,146,95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525,613.69	174,040,058.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2,605,962.42	1,421,827,334.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66,460,949.51	21,140,958,08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83,854,987.09	22,562,785,414.27

法定代表人：董明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炎姿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